

## 臺南市柳營國中 109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規定事項

### 一、 作息規定

1. 每星期二下午為上課時間，請穿著校服，當天第四節下課請同學用餐及整理動作加快。
2. 12：30 分前在川堂集合整隊，依序排隊，不得吵鬧，點名完才上車。
3. 集合時，無特殊原因遲到、吵鬧、無故不到者處罰，屢勸不聽或違規情形嚴重者，取消參加技藝課程的資格。
4. 上課時間表

學校	午休	第五節	第六節	第七節
育德工家	~1:05	1:05~1:50	1:55~2:40	2:45~3:30

### 二、 注意事項

1. 上技藝課程完全免費，大家要好好珍惜這個機會，無故裝病、推託等都不予准假，請假需事先經導師同意後，再向輔導室老師請假才可，無故不到以曠課記，處罰勞動服務。
2. 搭乘專車應注意安全，不可將頭、手伸出車外，亦不可在車上吵鬧、推擠其他同學。
3. 到上課學校下車後，班長整隊進入教室，不要擅自脫隊。到上課學校後若還有時間，同學須在教室休息，嚴禁吵到該校午休。
4. 搭乘校車不按規定，或是在高職上課有違反校規之行為，一律按校規處分，輔導室並且通知家長，加強約束，請同學注意個人言行，維護校譽。
5. 在技藝教育課程平時表現及競賽成績優良者，將有機會進入公立高職就讀實用技能班，三年免學費，請同學平時好好表現，替自己爭取好成績！

輔導室